

永吉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字〔2020〕324号

关于下达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(非整合部分)的通知

永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:

根据吉林省财政厅《关于预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非整合部分)的通知》(吉财农指[2020]285号)、《关于下达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非整合部分)的通知》(吉财农指[2020]359号)要求,经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批同意,现将2020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206万元下达你单位。望你单位接到资金后,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,管好用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,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,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与监督,专款专用,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。涉及招投标、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事项,按有关要求办理。

附表：1、项目资金分配表



项目资金分配表

预算单位	扶贫资金标识	资金性质	项目名称	合计金额	中央	省级	功能分类	政府性经济分类	部门经济科目	资金文号
永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	是-全部	公共财政预算资金	非贫困村道路建设工程	207	207	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 基础设施建设	31005 基础设施建设	吉财农指[2020]285号
			非贫困村道路建设工程	999	493	506	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 基础设施建设	31005 基础设施建设	吉财农指[2020]359号